



珠峰黃金

MOUNT EVEREST GOLD GROUP COMPANY LIMITED

珠峰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Mount Everest Gold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5

2026 年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我們的里程碑	5
特選品牌及產品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8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9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陳和
黃雯
錢鵬程

獨立非執行董事

Hu Qilin
余亮暉
張祖輝

審核委員會

余亮暉 (主席)
Hu Qilin
張祖輝

薪酬委員會

張祖輝 (主席)
Hu Qilin
余亮暉

提名委員會

陳和 (主席)
黃雯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成員)
Hu Qilin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成員)
余亮暉
張祖輝

公司秘書

葉峻銘

授權代表

陳和
葉峻銘

開曼群島證券登記總處及過戶辦事處

Intertrust Corporate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One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5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註冊辦事處

Intertrust Corporate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One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5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中國總部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
東曉街道
獨樹社區
布心路3008號
水貝珠寶總部大廈
A座
37樓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蘇利文•克倫威爾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上環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
招商局大廈17樓05室

本公司網站

www.everestgold.hk

上市地及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1815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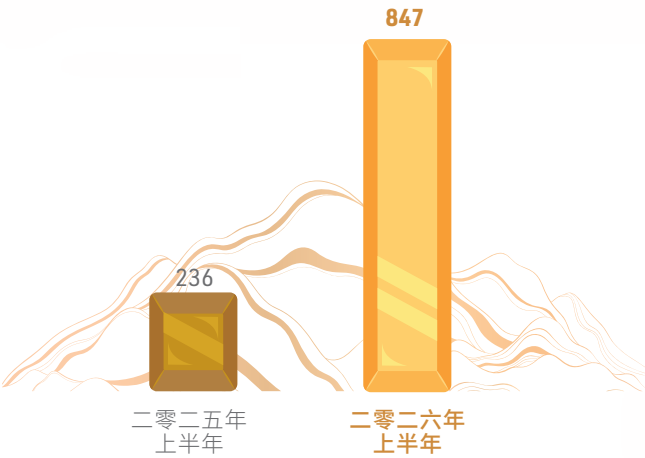
核數師

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財務摘要

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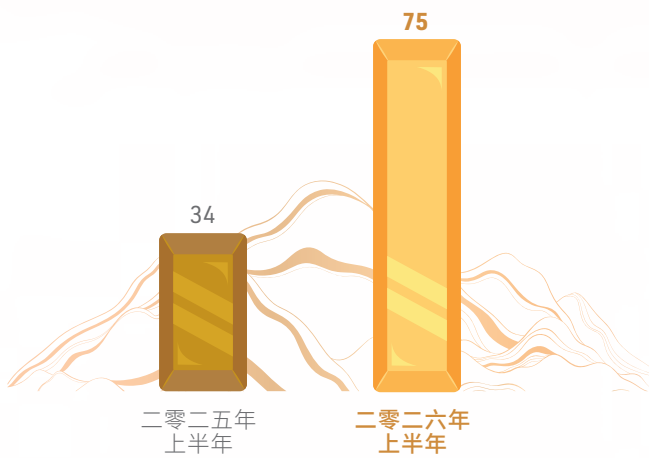
人民幣百萬元



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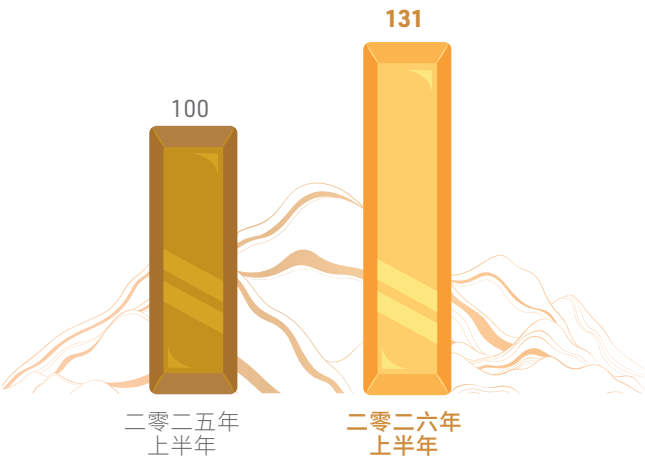
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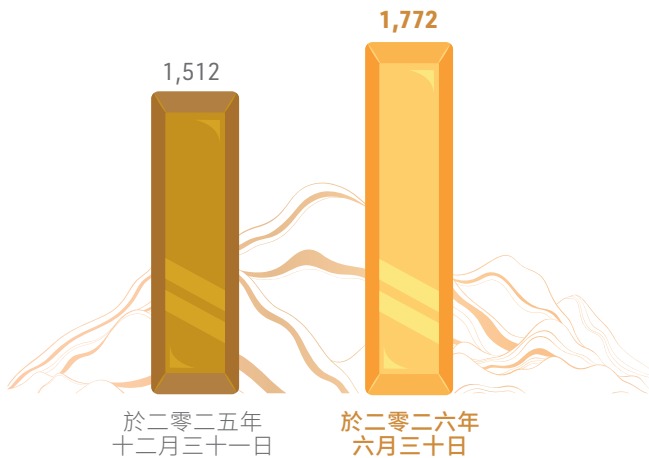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淨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我們的里程碑



**二零二四年
八月**

投資江西樂通新材料有限公司，拓展我們在中國西藏的礦產資源勘探業務



**二零二五年
一月**

出售生鮮食品零售業務



**二零二五年
四月**

我們的名稱變更為珠峰黃金集團有限公司及我們的互聯網網址變更為 www.everestgold.hk



**二零二五年
七月**

投資江西藝鼎貿易有限公司，進一步拓展我們在中國西藏的礦產資源勘探業務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投資江蘇農牧人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以將我們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業務經營擴展到「農牧人」S2B2C（供應鏈－商戶－顧客）生鮮食品平台



二零一八年

金貓銀貓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15）成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成為中國珠寶玉石首飾行業協會白銀分會常務副會長單位

成立深圳市大數據研究與應用協會下轄的黃金珠寶大數據專業委員會



二零一三年

我們線上業務的起步



二零一四年

推出互聯網網站 www.csmall.cn，其後更改為 www.csmall.com

我們首間特許經營CSmall體驗店開張，標誌著我們線下業務的起步

開設深圳水貝的旗艦深圳珠寶展廳



二零一五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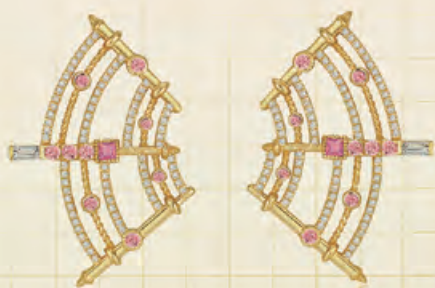
推出移動網站 m.csmall.com

推出移動應用程序「金貓銀貓CSmall」

特選品牌及產品



特選品牌及產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總收入為約人民幣847.3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人民幣236.3百萬元），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大幅增加約人民幣611.0百萬元或258.5%。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為約人民幣74.9百萬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約人民幣75.3百萬元），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略微減少約人民幣0.4百萬元或0.5%。

收入大幅增加主要歸因於期內本集團白銀及有色寶石業務貢獻增加。其中，白銀產品的銷售收入為約人民幣320.2百萬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約人民幣90.9百萬元），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大幅增加約人民幣229.4百萬元或252.4%。有色寶石銷售收入為約人民幣473.5百萬元，並於期內成為本集團收入的另一主要貢獻來源。白銀及有色寶石銷售額合共為約人民幣793.7百萬元，佔本集團期內總收入的約93.7%。因此，本集團產品組合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更趨多元化，相比之下，二零二五年上半年超過60%的收入來自黃金產品銷售，體現本集團因應市場需求靈活應對及拓展具增長潛力品類的策略的有效性。

更為可喜的是，本期間持續經營業務（即珠寶新零售業務）的利潤增至約人民幣74.2百萬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約人民幣33.1百萬元），大幅增加約人民幣41.2百萬元或124.4%。珠寶新零售業務業績改善反映期內本集團核心業務的強勁增長及成功拓展產品組合。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受地緣衝突持續、國際貿易摩擦、利率預期變動以及通脹壓力影響，全球宏觀經濟環境仍然具有不確定性。在此背景之下，黃金繼續擔當重要的避險及保值資產，國際金價於期內維持在歷史高位，為貴金屬行業提供有利市場環境。為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條件，本集團繼續實施戰略轉型、夯實業務基礎。下游方面，在維持既有黃金、寶石及其他珠寶產品業務的同時，本集團積極把握白銀及有色寶石的市場機遇及將其收入來源進一步多元化。上游方面，本集團繼續分配資金及管理資源用於礦產資源的勘探及開發，及物色上游黃金資源領域內的投資機遇，旨在逐步強化其在採礦行業內的地位及為本集團打造成黃金資源型企業的長遠發展打下更堅實的基礎。

珠寶新零售業務分部

此波金價的強勁走勢，不僅未抑制買氣，反而強化了投資人對黃金避險與保值功能的信心。在金價創新高之際，投資者積極調整資產配置，將資金投入黃金以分散風險並把握增長機會，希望藉此對沖宏觀風險並參與潛在的上漲行情。因此，期內市場對實體黃金的需求仍然保持正面，尤其是與黃金價格直接相關、加工費用較低的投資型產品。

隨著消費的復甦，我們會在產品研發及渠道上找到更多突破，集團管理層與員工有信心共同努力實現公司業績目標。

線上銷售渠道

我們與第三方平台包括電視及視頻購物頻道合作，以推銷及銷售我們的珠寶產品。我們亦繼續成為所有一線電視台金銀珠寶類核心供應商，藉此我們取得了令人滿意的銷售業績，每日在中國覆蓋家庭觀眾數量大於1億人，大幅提高了大量中國的電視及視頻購物節目觀眾對我們的品牌認知度。

短視頻營銷和KOL帶貨已經成為我們品牌營銷的標配，內容也成為我們品牌營銷、銷售和運營的各環節的核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線下銷售渠道

我們在位於深圳水貝的深圳珠寶展廳進行銷售，而深圳水貝普遍被視為中國最大的領先珠寶貿易及批發市場的所在地。深圳珠寶展廳作為主要服務批發客戶及特許經營商的展覽和銷售互動平台。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亦設有一間位於浙江的特許經營CSmall體驗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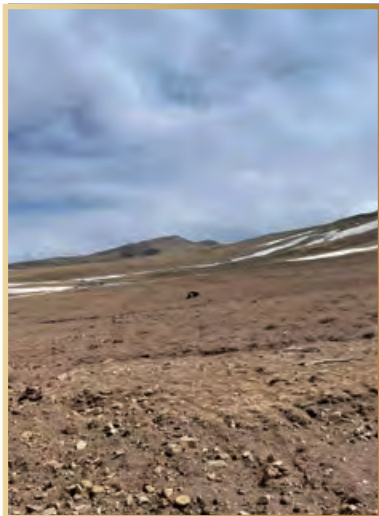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探礦業務新佈局

西藏一直被視為中國資源最豐富的地區之一，尤其以豐富的銅、金及其他有色金屬儲量而聞名。其優越的地質條件及巨大的未開發潛力吸引了中國國內外投資者越來越多的興趣，使該地區成為中國未來礦產資源開發的戰略中心。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於上游礦產資源領域的戰略佈局取得重大進展。本集團透過其非全資附屬公司江西樂通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樂通**」）間接持有西藏龍天勇51%權益，並透過本集團聯營公司江西藝鼎貿易有限公司（「**江西藝鼎**」）間接持有西藏日喀則35%權益。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山南礦古堆區及日喀則礦下秋區的勘探工作持續進行。報告期後，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八月五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提供上述兩個礦區勘探活動的更新。下文載列的營運及地質資料反映截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五日的狀況。

在山南礦古堆區，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五日，已部署約24台鑽機，系統開展地質勘探活動，包括地質填圖、鑽探、岩芯錄井及樣品測試。截至目前，勘探工作已初步圈定一處東西走向礦化帶，追索走向長度約1,000米及下傾範圍約500米。礦化沿走向及深部仍未封閉，顯示出資源擴增潛力。各鑽孔間礦化鑽孔見礦段之報告視厚度介乎約6米至100米。挑選樣本之初步化驗結果表明存在黃金礦化，部份區段伴生銻及鈷礦化。截至目前的地質觀測顯示存在一個熱液金多金屬礦化系統，伴隨矽化、綠泥石蝕變等熱液蝕變組合。地質勘探團隊亦發現跡象，顯示礦化可能沿深部熱液通道延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在日喀則礦下秋區，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八月五日的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五日，已部署約6台鑽機。勘探工作於淺層初步發現含黃銅礦礦脈，表明局部銅礦化。初步地表槽探識別出矽卡岩型多金屬礦化，包括銅、鉛、鋅及銀礦化，以及富磁鐵礦段。此外，若干較深鑽孔之岩芯錄井識別出蝕變花崗閃長斑岩，內含浸染狀及細脈狀輝鉬礦礦化，以及脈狀及網狀脈鉛鋅礦化。除此以外，於下秋區中部發現一處近水平產出的鉬礦化露頭，礦體斷續出露長度約1公里，已報告視垂直厚度介乎約1米至20米。綜合考慮，該等觀測跡象表明可能存在一個複合型斑岩—矽卡岩—熱液脈狀多金屬礦化系統，蘊含鉬、銅、鉛、鋅及銀。

前景

展望未來，全球宏觀經濟仍充滿不明朗因素，地緣衝突以及各國央行持續買入黃金，為黃金價格帶來有力支撐。瑞銀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八月六日的最新報告表明，二零二七年上半年黃金價格有望攀升至每盎司約5,000美元。作為香港上市的稀缺黃金資源型企業，本集團預期將繼續受惠於黃金行業的結構性增長機遇。

本集團二零二六年的初步勘探結果，支持於山南礦及日喀則礦繼續勘探潛在多金屬礦化帶。山南礦探礦權的勘探階段已由「普查」（勘查）提高至「詳查」。礦化帶的規模及邊界尚未封閉，深部礦藏儲量具備龐大的擴增空間。伴生的銻及鈷是新能源電池、半導體、紅外探測等尖端科技產業不可或缺的關鍵物料，可大幅提升礦區的整體經濟價值。日喀則礦地處岡底斯成礦帶，該成礦帶是青藏高原南緣的巨型金屬成礦地帶，銅資源總量可媲美南美洲安第斯山脈。此複合型礦化體系的初步跡象，進一步鞏固本集團於多金屬領域的戰略定位。

本集團將按照之前披露的資金需求及開發時間表推進各項勘探工作。針對山南礦，本集團將開展更多深部鑽探，以沿走向及傾向進一步圈定礦化體邊界。與此同時，透過地球物理、地質、地球化學數據解讀，加上系統取樣及化驗檢測，評估礦化規模、形態及連續性。對於日喀則礦，預期將進行進一步深部鑽探，測試潛在斑岩型礦化中心，及進行綜合解讀航磁測量數據，以識別優先勘探靶區及開展系統驗證工作。此外，本集團已委託紫金礦業集團西南地質勘查有限公司提供勘探服務，為將來相關礦區的資源開發及潛在股權投資合作提供技術和信息支持。

透過推進兩處礦產資源同步勘探佈局，加上珠寶新零售業務穩健表現，本集團打造出「上游資源+下游零售」的獨特一體化業務模式。我們滿懷信心，在黃金牛市的宏觀經濟背景之下，本集團可以系統推進勘探及開發工作，為股東創造可持續、長遠價值並鞏固本集團在黃金行業的標竿地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收入為約人民幣847.3百萬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人民幣236.3百萬元），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大幅增加約人民幣611.0百萬元或258.5%。該增長乃主要由於白銀產品銷售額的大幅增長及期內有色寶石的銷售收入的貢獻。白銀產品的銷售收入為約人民幣320.2百萬元，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大幅增加約人民幣229.4百萬元或252.4%。此外，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有色寶石的銷售額為約人民幣473.5百萬元，而上一期間未錄得相應銷售額。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佔收入 百分比 (未經審核)	收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佔收入 百分比 (未經審核)
珠寶新零售業務				
按產品				
—銷售白銀產品	320,226	37.8%	90,871	38.5%
—銷售黃金產品	53,541	6.3%	145,391	61.5%
—銷售有色寶石	473,493	55.9%	—	—
—銷售寶石及其他珠寶產品	39	0.0%	66	0.0%
	847,299	100.0%	236,328	100.0%
按銷售渠道				
—線上銷售渠道	90,252	10.7%	68,705	29.1%
—線下銷售渠道	757,047	89.3%	167,623	70.9%
總計	847,299	100.0%	236,328	100.0%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36.5百萬元大幅增加至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716.6百萬元，大幅增加約人民幣580.1百萬元或425.0%，主要由於有色寶石及白銀產品的銷售額推動收入大幅增長。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錄得毛利約人民幣130.7百萬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人民幣99.8百萬元），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大幅增加約人民幣30.9百萬元或30.9%及毛利率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約42.2%減少至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約15.4%。儘管有色寶石銷售額增長對本集團期內整體收入貢獻顯著，有色寶石產品的毛利率一般低於本集團的黃金及白銀產品。因此，本集團產品銷售組合的變動導致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整體毛利率下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之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本公司新股份之若干認購人因違反相關認購協議並決定不再進行有關認購事項，而被不可撤銷地沒收之約人民幣4.4百萬元（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六月八日及七月二十日的公告所披露），及期內收到中國地方政府的政府補貼約人民幣2.6百萬元。其他收益主要為期內匯兌收益淨額。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0.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6百萬元或25.6%至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3.0百萬元，主要由於期內銷售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約人民幣34.1百萬元略微減少約人民幣0.9百萬元或2.7%至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33.2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期間中國企業所得稅減少，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22.6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6.2百萬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我們錄得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人民幣74.9百萬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人民幣34.0百萬元），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增加約人民幣40.9百萬元或120.2%。該大幅改善乃主要由於銷售白銀產品及有色寶石使得收入增加。

終止經營業務

誠如本公司與中國白銀集團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五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的聯合公告所披露，各種不利於江蘇農牧人平台（即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部）經營及發展的因素自本集團二零二一年投資農牧人集團後逐漸顯現，包括中國肉品市場呈現了豬肉價格下跌的趨勢，整體豬肉消費量下降；及疫情後傳統生鮮模式恢復，這影響了為涉農供應鏈企業提供品牌及SaaS服務的農牧人平台的業務，以致江蘇農牧人業務模式的價值減弱，業務前景及剩餘增長潛力有限。經考慮該等因素，為使本集團能夠將其管理層的注意力及其財務和人力資源集中在本集團的珠寶及金屬核心業務，本集團決定出售農牧人平台的業務。出售事項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三日完成及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產生出售收益約人民幣41.2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期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包括銀條、珠寶產品及金條。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存貨的週轉日數為約198日（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286日）。存貨週轉期大幅減少乃主要由於期內庫齡較長的有色寶石存貨之銷售增加，使得本集團的存貨週轉大幅改善。

貿易應收款項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週轉日數為約14日（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5日），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期間長期未收回的應收款項有所減少。

貿易應付款項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週轉日數為約4日（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4日），該減少乃主要歸因於期內庫齡較長的有色寶石存貨的銷售導致銷售成本大幅增加。由於該等存貨於過往期間購入及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並無產生相應貿易應付款項，故銷售成本增加並未伴隨平均貿易應付款項結餘按比例增加，導致貿易應付款項的週轉日數縮短。

銀行借貸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借貸餘額約為人民幣130.7百萬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6.6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122.7百萬元的銀行借貸按浮動利率計息及約人民幣8.0百萬元按固定利率計息（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8.1百萬元按浮動利率計算及人民幣8.5百萬元按固定利率計算）。所有銀行借貸均分類為流動負債，其中約人民幣27.8百萬元並非應於一年內償還，但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

本集團的淨資產負債比率是按銀行借貸減銀行結餘及現金除以總權益計算。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態，淨資產負債比率約為-62.9%（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5%）。淨現金狀況有所改善，原因是本期間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

資本開支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投資約人民幣0.7百萬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約人民幣81.0百萬元）於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收購無形資產，包括勘探權資本化人民幣33,296,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無形資產，包括勘探權資本化人民幣5,531,000元）。

該等開支已由內部財務資源撥付，包括現有現金及經營盈餘以及銀行借貸及根據一般授權進行若干新股份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約人民幣77.4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8.2百萬元）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以獲取一般銀行融資。

外匯風險

我們主要在中國營運業務，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因此所面對外匯風險極低。我們並未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外匯風險，但會持續密切監察有關風險。

僱員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129名員工（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0名員工），而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薪酬總額約為人民幣9.4百萬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人民幣6.9百萬元）。本集團的薪酬待遇與有關司法權區的現行法例、個別僱員的資歷和資格以及整體市況看齊。花紅與本集團的財務業績以及個別人員的表現掛鉤。本集團確保向全體僱員提供充足的培訓和專業發展機會，從而滿足其事業發展需要。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保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及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銀行借貸及根據一般授權進行若干新股份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提供資金。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的主要融資工具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銀行結餘及現金、流動資產淨值以及總資產減流動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1,245.1百萬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08.2百萬元）、人民幣1,593.9百萬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66.6百萬元）及人民幣1,771.5百萬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11.6百萬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就二零二六年上半年不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五年上半年：零）。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收購及出售事項，以及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收購計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進行任何重大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收購及出售事項，及概無其他任何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收購計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集資活動及所得款項用途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五日之公告所披露，為進一步支持山南礦及日喀則礦普查活動的大量資金需求，旨在加強對上游採礦業務的控制力，並獲取更穩定的原材料供應，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與六名認購人（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認購人均為專業公司及／或個人私人投資者）分別訂立六份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247,500,000股普通股（總面值合共24,750美元）（「**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1.61港元（較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2.00港元折讓約19.50%）（「**認購事項**」）。認購事項原先預期所得款項總額為398,475,000港元，及扣除所有相關開支後，原先預期對應所得款項淨額為約397,975,000港元。扣除相關開支後，認購股份的淨價約為每股認購股份1.608港元。認購事項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六年二月六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三日部分完成（統稱「**部分完成**」），其中已發行合計147,500,000股股份，誠如本公司該等日期的公告所披露。扣除所有相關開支後，部分完成所得款項淨額為約237,159,420港元。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八日的公告所進一步披露，董事會獲各認購人A及認購人B（「**有關認購人**」，彼等之身份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的公告披露）告知，彼等決定不再進行認購協議A及認購協議B（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的公告及各經相關補充協議修訂及補充）（「**有關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有關認購事項（「**有關認購事項**」），此舉構成該等有關認購人對有關認購協議的重大違約。因此，有關認購事項將不會完成及本公司將不會根據有關認購協議配發及發行合共100,000,000股股份。

鑒於未能完成有關認購事項（「**未能完成**」），本公司將無法收取預期根據有關認購協議收取的所得款項總額約161.0百萬港元（「**資金缺口**」），包括收取認購人A之約96.6百萬港元及收取認購人B之約64.4百萬港元。

儘管存在上述資金缺口，本公司預期其有關山南礦、日喀則礦及相關勘探活動之資金計劃及營運資金需求（「**資金計劃**」）（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之公告（「**所得款項用途公告**」）所披露）維持不變，及相關資金的預期動用時間表亦與之前所披露者維持不變。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八日的公告所進一步披露，本公司擬透過其現有現金資源以及黃金、白銀、有色寶石、珠寶鑲嵌首飾及其他珠寶產品銷售業務所產生的資金（統稱「**內部產生現金**」）彌補資金缺口。經考慮本集團現有現金資源、存貨狀況及日常業務過程中的預期資金需求，董事會信納本集團具備充足財務資源實施資金計劃，同時能維持足夠營運資金及存貨資源以支持其日常業務經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動用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於報告期內，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已按照下文擬定用途動用，有關用途亦與所得款項用途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八日的公告所披露者一致：

項目	所得款項 計劃用途 (千港元)	擬用內部 產生現金 滿足的 資金要求 (千港元)	於截至	於	未動用金額之使用 預期時間表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之已動用 認購事項 所得款項 (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之未動用 認購事項 所得款項 (千港元)	
1. 於山南礦進行普查及其他勘探作業及附近 其他潛在採礦機遇預期產生的資本開支	238,785	(120,750)	(64,464)	53,571	預期將於二零二七 年年底之前悉 數動用
2. 於日喀則礦進行普查及其他勘探作業及附 近其他潛在採礦機遇預期產生的資本開支	79,595	(40,250)	(14,568)	24,777	預期將於二零二七 年年底之前悉 數動用
3. 一般營運資金，將用作（包括但不限於）員工 開支、董事酬金、法律及專業費用、支付利 息開支及其他日常營運產生之一般管理及 行政開支	79,595	-	(10,880)	68,715	預期將於二零二七 年年底之前悉 數動用
合計	397,975	(161,000)	(89,912)	147,063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概無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本公司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佔本公司
			權益概約百分比
陳和先生 ⁽²⁾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1,250,000	1.53%
錢鵬程先生 ⁽³⁾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4,500,000	1.05%

附註：

- (1) 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 (2) Silver Apex Holdings Limited由陳和先生直接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和先生被視為於Silver Apex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21,2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Treasure Del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由錢鵬程先生直接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錢鵬程先生被視為於Treasure Del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的14,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一段所披露的權益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獲悉有關以下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為5%或以上）及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佔本公司 權益概約 百分比
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500,000,033	36.09%
姚潤雄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0	7.22%

附註：

(1) 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或法團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已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參與者，並鼓勵參與者努力提升本集團之價值。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姓名／類別	授出日期	報告期內購股權數目變動					股價					
		於二零二六年					於二零二六年		購股權授出		購股權行使	
		一月一日	於本期間授出	於本期間行使 ⁽ⁱ⁾	於本期間註銷	於本期間失效	六月三十日	歸屬期	購股權的行使期	行使價	日期之前 ⁽ⁱ⁾	日期之前
		二零二五年										
僱員參與者	三月三十一日	123,780,000	-	-	-	-	123,780,000	12個月	自授出日期起10年	1.33港元	1.28港元	-

附註：

1. 即授出日期前一個交易日，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的股份收市價。
2. 上述授出的購股權的歸屬受本公司與各承授人所簽訂的個別授出函中所規定的個人年度績效目標規限。該等績效目標乃根據各承授人所屬部門及職能的特定基準而設定，並且針對各承授人各不相同，及包括對承授人月度及年度績效的評估。授出的購股權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即授出日期首個週年日）歸屬。
3.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亦非上述任何人士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ii)概無承授人為於任何12個月期間獲授出或將獲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超過上市規則項下1%的個人上限的參與者；及(iii)概無承授人為相關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者（定義見上市規則）。
4. 有關授出購股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告。
5. 報告期後，於二零二六年八月，12,500,000份購股權按每股份1.33港元的行使價獲行使，據此，本公司配發及發行12,500,000股新股份。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就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為123,780,000股。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購股權計劃的現有計劃授權限額項下可供日後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7,504份。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購股權計劃項下，123,780,000份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歸屬、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由於報告期內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報告期內就根據所有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期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所得數值為零。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一直致力保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責任。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之偏離情況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下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陳和先生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自二零一三年加入本集團以來，彼一直領導本集團多年。彼一直為本集團發展、增長及擴展業務的動力，並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指導本集團策略發展及業務計劃。基於以上所述，全體董事認為陳和先生為該等職位的最佳人選，而有關安排對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有利且符合彼等之整體最佳利益。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情況，並經考慮本集團當時的整體情況後適時考慮區分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

根據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之修訂，本公司須委任至少一名不同性別的董事加入提名委員會，及因應本公司實際情況，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黃雯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Hu Qilin先生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起生效。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買賣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核數師

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起生效。

於過去三年內任何年度，本公司核數師概無其他變動。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審核委員會大多數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於本中報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余亮暉先生（主席）、Hu Qilin先生及張祖輝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控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中期報告，包括本集團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認為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足披露。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根據上市規則第3.27A條，提名委員會大多數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須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於本中報日期，提名委員會由陳和先生（主席）、黃雯女士、Hu Qilin先生、余亮暉先生及張祖輝先生組成，其中後三者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考慮並向董事會推薦合適的合資格董事人選，同時負責至少每年一次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任何建議改變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以根據本公司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提名政策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薪酬委員會大多數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於本中報日期，薪酬委員會由張祖輝先生（主席）、余亮暉先生及Hu Qilin先生組成，全體三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決定其本身酬金。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上市規則附錄D2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D2第40段「財務資料披露」，本公司確認，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目前有關附錄D2第32段所載事宜的資料與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年報所披露的資料相比並無重大變動。

代表董事會

陳和

主席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5	847,299	236,328
銷售成本		(716,603)	(136,495)
毛利		130,696	99,833
其他收入，淨額		7,102	1,222
其他收益，淨額		4,726	213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969)	(10,326)
行政開支		(33,154)	(34,074)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撥備) 撥回，淨額	12	(3,382)	1,577
融資成本		(2,347)	(2,755)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09)	-
除所得稅前利潤		90,463	55,690
所得稅開支	6	(16,215)	(22,597)
持續經營業務期內利潤	7	74,248	33,093
終止經營業務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13	-	41,246
期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74,248	74,339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利潤 (虧損) 及全面收益 (開支) 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4,870	75,254
非控股權益		(622)	(915)
		74,248	74,339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來自：			
持續經營業務		74,870	34,008
終止經營業務		-	41,246
		74,870	75,25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之每股盈利			
	9	人民幣	人民幣
基本		0.055	0.061
攤薄		0.055	0.06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利潤之每股盈利			
	9		
基本		0.055	0.027
攤薄		0.055	0.02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87,010	88,809
使用權資產	10	2,717	2,911
無形資產	10	79,648	46,35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107	3,316
遞延稅項資產		5,092	3,561
		177,574	144,949
流動資產			
存貨		579,492	973,90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95,640	129,815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9	11,130	18,49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9	12,600	3,37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45,140	608,155
		1,944,002	1,733,74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81,456	201,393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9	8,492	8,495
應付一間非控股權益款項	15	9,743	10,264
租賃負債		27	197
合約負債		1,263	3,932
應付所得稅		18,363	26,233
銀行借貸	16	130,729	116,630
		350,073	367,144
流動資產淨值		1,593,929	1,366,60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771,503	1,511,55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942	857
股份溢價及儲備		1,771,243	1,510,75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772,185	1,511,613
非控股權益		(682)	(60)
總權益		1,771,503	1,511,55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出資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v))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權益應佔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842	858,158	325,850	1,935	-	26,233	8	100,275	1,313,301	(25,044)	1,288,257
以股份支付之開支 (附註18)	-	-	-	-	18,543	-	-	-	18,543	-	18,543
期內利潤 (虧損) 及全面收益 (開支) 總額	-	-	-	-	-	-	-	75,254	75,254	(915)	74,339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 (附註13)	-	-	-	-	-	-	-	-	-	26,896	26,896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842	858,158	325,850	1,935	18,543	26,233	8	175,529	1,407,098	937	1,408,035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857	889,754	325,850	9,412	56,461	37,069	8	192,202	1,511,613	(60)	1,511,553
配售時發行股份 (附註17) (附註(ii))	85	175,090	-	(7,477)	-	-	-	-	167,698	-	167,698
以股份支付之開支 (附註18)	-	-	-	-	18,004	-	-	-	18,004	-	18,004
期內利潤 (虧損) 及全面開收益 (開支) 總額	-	-	-	-	-	-	-	74,870	74,870	(622)	74,248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942	1,064,844	325,850	1,935	74,465	37,069	8	267,072	1,772,185	(682)	1,771,503

附註：

- (i) 出資儲備為(a)本集團兩間同系附屬公司的出資淨額 (包括在本集團為籌備上市進行重組 (「重組」) 之前向本集團經營業務提供的資金及資產) 人民幣224,000元 ;(b)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出售其於一間聯營公司之25%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0百萬元。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人民幣753,000元於出資儲備中確認為視作出資；及(c)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出售其於一間附屬公司之全部股權，代價為零。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人民幣3,009,000元於出資儲備中確認為視作出資。
- (ii)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配發125,800,000股普通股。若干股份已發行予投資者，及相關所得款項已於股本中確認。詳情載於附註17。
- (iii) 其他儲備為(a)重組期間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就本集團附屬公司CSMall Group Limited BVI (「CSMall Group BVI」) 已發行股份收到之代價人民幣235,469,000元；與(b)重組期間本公司收購日期CSMall Group BVI之資產淨值人民幣233,534,000元之間的差額。
- (iv)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相關法律，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將其部分除所得稅後利潤轉撥至法定儲備。對該儲備的轉撥須於向權益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當儲備結餘達至該附屬公司註冊股本的50%時，可終止轉撥。該儲備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資。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利潤來自：		
持續經營業務	90,463	55,690
終止經營業務	-	41,246
包括終止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前利潤	90,463	96,936
非現金交易調整	26,263	(17,509)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16,726	79,427
存貨減少	394,417	44,4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9,172	(150,06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8,316)	142,802
其他營運資金變動	(2,669)	(3,84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519,330	112,748
已付所得稅	(25,616)	(164)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93,714	112,584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69)	(1,191)
增加無形資產	(33,296)	(5,531)
向直接控股公司墊款	-	(2,059)
直接控股公司還款	-	7
向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墊款	-	(2,262)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還款	-	20
墊付予關聯公司	(17,909)	-
關聯公司還款	25,273	-
墊付予聯營公司	(9,225)	-
已收利息	341	710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	-	315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	(17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5,485)	(10,16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102,599	88,500
償還銀行借貸	(88,500)	(89,000)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墊款	-	5,155
向非控股權益還款	(521)	(1,676)
向同系附屬公司還款	-	(56)
向一間關聯公司還款	(3)	(3)
已付利息	(2,347)	(2,743)
償還租賃負債	(170)	(174)
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	167,698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78,756	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636,985	102,422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08,155	429,764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45,140	532,18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公司為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中國白銀**」）之聯營公司，中國白銀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公司，其股份亦於聯交所上市。

2 重大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採用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量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一致。

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下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就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	關於財務報表中不確定性的披露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當前及過往期內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之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3 本集團並非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其於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相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有一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二零二五年：一個分部）。管理層根據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報告的資料釐定經營分部。由於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設計及銷售黃金、白銀、有色寶石及寶石及其他珠寶產品（「**珠寶新零售業務**」），主要經營決策者評估本集團整體的經營業績及分配資源。因此，僅有一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

本集團的生鮮食品零售分部的業務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終止經營及出售。本頁呈報的分部資料不包括終止經營業務的任何金額，更多詳情載於附註13。

(a)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位於中國。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所有收入均於中國產生。

5 收入

分拆客戶合約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按產品類別		
珠寶新零售業務		
—銷售白銀產品	320,226	90,871
—銷售黃金產品	53,541	145,391
—銷售有色寶石	473,493	-
—銷售寶石及其他珠寶產品	39	66
總計	847,299	236,328

所有收入均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某一時間點確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 本期間	17,746	22,047
遞延稅項	(1,531)	550
	16,215	22,597

於兩個期間內，本集團並無在中國以外任何司法權區納所得稅的應課稅溢利。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 (「企業所得稅法」) 及其相關執行法規，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須繳納法定稅率為 25% 的中國企業所得稅。

7 期內利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期內利潤經扣除 (計入) 下列各項後達致：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計入銷售成本)	716,603	136,495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2,468	1,821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194	206
銀行利息收入	(341)	(710)
匯兌收益淨額	(4,726)	(213)
撇銷租賃改善工程	—	2,710
有關辦公場所及零售店鋪短期租賃的開支	110	1,90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8,004	18,54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概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支付、宣派或建議派付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本公司董事已決定不會就本中期期間派付股息。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利潤 (人民幣千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持續經營業務產生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	74,870	34,008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終止經營業務產生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	-	41,246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	74,870	75,254
股份數目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1,350,609	1,237,875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		
來自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	0.055	0.027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	0.03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總額	0.055	0.06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每股盈利(續)

(b) 每股攤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利潤(人民幣千元)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持續經營業務產生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	74,870	34,008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終止經營業務產生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	-	41,246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	74,870	75,254
股份數目(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350,609	1,237,875
就購股權作出調整	6,520	-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357,129	1,237,875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		
來自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	0.055	0.027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	0.03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盈利總額	0.055	0.061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向僱員授出的購股權對每股盈利具有潛在攤薄影響，利用庫存股份法釐定。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購股權於未來可能會攤薄基本每股盈利，但由於其於期內具有反攤薄效果，故未納入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的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購入兩輛作營運用途的汽車，金額為人民幣279,000元及購入租賃改善，金額為人民幣390,000元，用作本集團總部辦公室之裝修（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分別以人民幣1,133,000元及人民幣79,895,000元購買一輛汽車用作經營用途及租賃土地及樓宇（通過收購持有該等物業之實體）作為辦公室，支持本集團的未來業務發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概無撤銷任何資產（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相關租賃終止後撤銷若干租賃改善工程，賬面金額為人民幣2,710,000元）。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收購無形資產包括勘探權人民幣33,296,000元資本化（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無形資產包括勘探權人民幣5,531,000元資本化）。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出售任何無形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訂立任何新租賃協議。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	81,895	83,398
減：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1,620)	(18,238)
	60,275	65,160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9,707	30,764
向供應商支付預付款項	161	1,466
可收回增值稅（「增值稅」）	15,398	32,326
可退回租賃按金	99	99
	95,640	129,815

本集團不會向其零售客戶授予任何信貸期，而一般授予其公司客戶介乎1至90日的信貸期，並要求其公司客戶於交付貨品前墊付按金。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 (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56,274	62,576
31至60日	50	28
61至90日	-	11
超過90日	3,951	2,545
	60,275	65,160

為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批核信貸及執行其他監管程序，以確保作出收回逾期債項的跟進行動。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12。

12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撥備) 撥回，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撥備) 撥回，淨額	(3,382)	1,577

估計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時所用的釐定輸入數據以及假設及估計技巧的基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五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國金通寶有限公司（「**深圳國金通寶**」）與獨立第三方上海鑫鼎金屬材料有限公司（「**上海鑫鼎**」）簽訂股權轉讓協議，以出售其於深圳鮮生掌櫃科技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農牧人集團**」或「**出售集團**」）（構成本集團的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部）的51%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00,000元。出售交易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三日完成。

出售農牧人集團後，本集團終止其生鮮食品銷售業務。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三日期間，概無錄得與生鮮食品零售分部相關的收入或開支。

人民幣千元

已收代價：

現金代價	300
------	-----

終止經營業務相關資產及負債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三日的賬面金額如下：

人民幣千元

出售的淨負債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7
使用權資產	1,362
商譽	3,972
無形資產	4,647
投資聯營公司	12
存貨	55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8,460
銀行結餘及現金	47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1,174)
應付一間非控股權益款項	(22,978)
租賃負債	(4,419)
遞延稅項負債	(1,161)
銀行借貸	(8,000)

出售的淨負債	(67,842)
--------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終止經營業務 (續)

	人民幣千元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已收現金代價	300
出售的淨負債	67,842
非控股權益	(26,896)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41,246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淨額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已收現金代價	300
出售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4)
現金流出淨額	(174)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5,161	15,15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附註(i))	120,157	122,618
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38,725	56,210
終止轉讓合約撥備 (附註(ii))	7,413	7,413
	181,456	201,39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附註：

- (i) 結餘包括人民幣52,000,000元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2,000,000元)，為用於收購深圳辦事處之應付代價。
- (ii)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本集團旗下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湖州白銀置業有限公司 (「湖州白銀」) 就收購中國湖州一塊土地的土地使用權 (「收購事項」) 與湖州市南太湖新區管理委員會 (「委員會」) 及湖州市自然資源和規劃局 (「該局」) 訂立一份轉讓合約 (「該合約」)。土地使用權的總代價為人民幣285,000,000元。
-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及三十日，湖州白銀與委員會及該局訂立一份終止協議 (「終止協議」)，並與委員會訂立一份補償協議，據此，委員會及該局同意終止該合約；及委員會同意退還已收按金人民幣270,875,000元 (「補償金額」) 及(i)補償本集團對土地進行的勘探，設計及建築工程而產生的資本開支及其他開支；及(ii)補償本集團另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已支付的若干稅項。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收購事項支付總額人民幣290,094,000元及已全額收到補償金額。
- 然而，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仍未支付於終止收購事項之前已產生前期建設成本人民幣7,413,000元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413,000元)。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42	170
31至60日	32	26
61至90日	26	35
超過90日	14,861	14,921
	15,161	15,152

購買貨品及加工白銀產品分包成本的信貸期一般介乎1至90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應付一間非控股權益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一間非控股權益款項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16 銀行借貸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抵押		
固定利率銀行借貸 (附註(i))	8,000	8,500
浮動利率銀行借貸 (附註(i))	114,739	100,140
無抵押		
浮動利率銀行借貸 (附註(ii))	7,990	7,990
	130,729	116,630
銀行借貸應按以下方式償還：		
一年內	102,900	88,500
二至五年	27,829	28,130
	130,729	116,630
須於一年內償還且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賬面金額	94,900	80,000
須於一年內償還且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賬面金額	8,000	8,500
不須於報告期末一年內償還但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借貸賬面金額	27,829	28,130
流動負債項下所示總額	130,729	116,63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銀行借貸 (續)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向本集團授出的銀行信貸總額為人民幣155,140,000元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6,630,000元)，其中已動用人民幣130,729,000元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6,630,000元)。

附註：

- i)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該等款項由(i)本公司董事陳和先生及錢鵬程先生提供的個人擔保；(ii) 中國白銀集團董事陳萬天及其配偶提供的個人擔保；(iii)一名客戶及獨立第三方之公司擔保及若干資產；(iv)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v)獨立第三方的個人擔保；(vi)本公司之公司擔保及(vii)賬面總值為人民幣77,390,000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i)本公司董事陳和先生及錢鵬程先生提供的個人擔保；(ii)中國白銀董事陳萬天及其配偶提供的個人擔保；(iii)一名客戶及獨立第三方之公司擔保及若干資產；(iv)一家關聯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及(v)賬面總值為人民幣48,166,000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 作抵押及／或擔保。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有抵押銀行借貸人民幣8,000,000元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500,000元) 按固定年利率3.85%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5%) 計息及人民幣114,739,000元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140,000元) 按最優惠貸款年利率減0.95%至加1.80%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0.95%至加1.70%) 計息。
- ii)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無抵押銀行借貸人民幣7,990,000元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990,000元) 按最優惠貸款年利率加0.2%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加0.2%) 計息。

17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及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3,000,000,000	300,000	2,062
已發行：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及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237,875,040	123,787	842
於配售時發行股份 (附註)	21,700,000	2,170	15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及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1,259,575,040	125,957	857
於配售時發行股份 (附註)	125,800,000	12,580	85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385,375,040	138,537	94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股本 (續)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按每股1.61港元之認購價，配發21,7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之普通股。所得款項34,866,420港元 (扣除開支) (相當於人民幣31,547,140元) 將主要用於本集團預期之業務增長及發展。新配售股份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發行。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六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三日，本公司按每股1.61港元之認購價，進一步配發79,000,000股及46,8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之普通股，募得127,040,000港元及75,253,000港元 (扣除開支) (分別相當於人民幣109,820,000元及人民幣65,058,000元)。所得款項淨額將主要用於本集團預期之業務增長及發展。新配售股份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發行。

18 購股權計劃

i) 該計劃

- a)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該計劃」) 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該計劃乃根據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通過，主要目的在於獎勵合資格僱員。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就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項下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相關計劃授權批准日期已發行股份 (不包括庫存股份) 的10%，惟計劃授權獲更新或根據上市規則取得股東獨立批准除外。

倘向一名參與者授出任何購股權或獎勵將導致於截至有關授出日期 (包括該日) 止12個月期間內向有關參與者授出及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及獎勵涉及之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合共佔有關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 (不包括庫存股份) 超過1%，則有關授出須獲經股東根據上市規則批准。

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並將不少於下列較高者：(i)於授出日期之本公司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購股權的要約應由承授人根據相關授出函中特別規定的條款及條件，於授出日期起計28日內予以接受，並須在接受要約時支付1.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購股權計劃 (續)

i) 該計劃 (續)

- b)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該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為123,780,000股，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8.93%。

本集團僱員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內所持有根據該計劃授出的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披露於下表：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於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33港元	123,780,000	-	123,780,000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可予行使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可予行使				123,78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1.33港元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於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33港元	-	123,780,000	123,780,000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可予行使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可 予行使				-
加權平均行使價				1.33港元

歸屬期取決於達成相關業績目標及取得所有必要監管批准。倘該等條件獲達成，所有授出的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一個周年日歸屬。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行使該計劃項下購股權。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授出行使價為每股1.33港元的尚未行使的123,780,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三五年三月三十日期間內行使。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收市價為1.32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所有授出的購股權已歸屬及可予行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購股權計劃 (續)

i) 該計劃 (續)

- c) 本集團就本公司根據該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確認總開支人民幣 18,004,000 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人民幣 18,543,000 元)。

19 關聯方披露

(i)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 (a) 除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及下表披露外，本集團與關聯方於兩個期間並無其他交易及結餘。

關聯方名稱	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江西龍天勇有色金屬有限公司 (「江西龍天勇」)	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 的一間附屬公司	短期租賃開支 購買銀錠	100 164,720	300 15,805

附註：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白銀持股攤薄後，自此本公司成為中國白銀集團之聯營公司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中國白銀集團為本集團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 (b)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關連公司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及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ii)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本集團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津貼	1,096	85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4	33
	1,130	885